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2月5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1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2人,分别为董事长孙耀志先生、独立董事叶建华先生。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耀志先生召集,孙耀志先生因公不能主持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副董事长朱新成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1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20.00万元。其中,预计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900.00万元,预计采购辅助材料与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20.00万元。

公司关联董事孙耀志先生、李明黎先生、张明华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 1、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仲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5 日